

2020年11月18日立法會會議上 通過「紓緩道路交通擠塞」議案

進度報告

目的

在2020年11月18日的立法會會議上，由陸頌雄議員動議，經陳恒鑞議員修正的「紓緩道路交通擠塞」議案獲得通過。已獲通過的議案全文見附件。經諮詢有關政策局及部門後，我們現向議員匯報相關工作進度。

進度

轉移重要商貿發展區至其他地區

2. 發展局及規劃署所進行的《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提出一套概念性空間框架，希望長遠能透過一個商業核心圈、兩個策略增長區及三條主要發展軸，改善現時居所與職位地點分布不平衡的情況，當中包括在新界不同區域規劃和發展具規模的經濟用地(包括商貿用地)。這些擬議經濟用地主要包括東涌新市鎮擴展、古洞北／粉嶺北新發展區、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中部水域人工島、新界北發展等，有關發展可讓更多新界居民留在新界區就業，減輕主要交通走廊的擠塞問題，同時吸引都會區居民到新界區就業。

將政府部門遷離核心商業區

3. 政府的政策是在可行情況下把政府辦公室設置於政府自置物業，以及把沒有地域限制的政府辦公室遷離高價值地區，包括核心商業區。政府會繼續不時檢視位於高價值地區的政府辦公室的運作需要及位置要求、有否適合的政府自置物業、成本效益等，並在適當情況下，將政府辦公室遷離高價值地區。

開展整體運輸研究

4. 行政長官在 2020 年《施政報告》中宣布，政府會進行一項全面的交通運輸策略研究，包括調查市民最新的出行習慣，參考和引進合適的創新交通模式和技術，提升公共運輸服務滿足市民的需求的同時，更有效分配不同交通資源，以支持可持續發展，及促進大灣區內的人流和物流。目前，運輸署正制訂《交通運輸策略性研究》的範圍及具體安排，並籌備進行全港性的交通習慣調查，以期在 2024 年使用調查所得的資料提升整體運輸研究模型，並透過新的資料及模型完成《交通運輸策略性研究》中的其餘部分工作，制訂未來交通運輸政策。

落實《跨越 2030 年的鐵路及主要幹道策略性研究》

5. 同時，路政署及運輸署已於 2020 年 12 月開展《跨越 2030 年的鐵路及主要幹道策略性研究》，預計鐵路部分約需時 38 個月，主要幹道部分則需時約 27 個月，兩部分同步進行。路政署及運輸署會根據《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規劃研究的最終發展策略，探討鐵路及主要幹道基建的布局，以及為走線和配套設施進行初步工程技術評估，讓大型運輸基建的規劃能配合甚或預留容量，以滿足香港整體長遠發展的需要。

落實《鐵路發展策略 2014》的建議

6. 運輸及房屋局已邀請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就落實《鐵路發展策略 2014》下的七個新鐵路項目提交建議書，包括屯門南延線、北環線、東九龍線、東涌線延線、北港島線、洪水橋站及南港島線（西段）。港鐵公司已先後向政府提交全部七個鐵路項目的建議書。

7. 我們已在 2020 年邀請港鐵公司就東涌線延線、屯門南延線及北環線展開詳細規劃及設計。關於東九龍線及北港島線，政府已就港鐵公司提交的建議書提出意見，並要求港鐵公司改善建議書所述的技術設計。港鐵公司正考慮我們的意見，並研究可行方案，以改善這兩個項目的設計。我們會與港鐵公司繼續跟進，適時公布有關項目的未來路向。就洪水橋站及南港島線（西段）的規劃，相關政策局／部門正評估港

鐵公司分別於 2020 年 5 月底及 2020 年 12 月底提交的建議書。

8. 在建議鐵路方案的細節(例如走線、車站位置、落實時間表等)完備時，政府會按照既定程序諮詢公眾，包括立法會及有關地區組織。

增加泊車位供應

9. 在泊車位方面，我們理解駕駛人士對泊車位供應的關注，亦期望政府可以增加泊車位供應，但香港的土地資源有限是不爭的事實，加上要兼顧不同的土地用途需求，以配合社會和經濟發展。因此，政府目前提供泊車位的政策，是優先考慮及配合商用車輛的泊車需求，並在整體發展容許的情況下同時提供適量的私家車泊車位，但不鼓勵慣常使用公共交通工具的市民轉用私家車，以免加劇路面交通的負荷。為此，政府近年已制訂並會持續推展一系列短期及中長期措施，以適度增加泊車位供應。

10. 運輸署就《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有關泊車設施標準的檢討已大致完成。在諮詢相關持份者後，新修訂的準則便會予以公布。有關修訂將會增加日後在私人及公營／資助房屋發展項目的附屬私家車泊車位，以及公營／資助房屋中附屬商用車輛泊車位的數量。在公布新修訂的準則前，運輸署會要求發展商在新發展項目內提供現行標準範圍內較高的泊車位數量。運輸署在今後亦會定期檢討《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有關標準，適時修訂有關泊車參數以配合社會經濟環境的轉變。

11. 與此同時，運輸署正按照「一地多用」的原則，積極探討在合適的「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及公共休憩用地項目中加設新的公眾停車場。視乎技術可行性，預計現正籌劃的約 20 個工程項目可分批提供約 5 100 個泊車位。政府亦已於 2021 年 1 月初就其中兩個項目，即上水第 4 及第 30 區(地盤 2)的公眾停車場及東涌第 99 區的公眾停車場的撥款建議，諮詢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我們計劃在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後開始施工，目標在三年內完成工程，提供約 410 個泊車位。

12. 為更有效運用空間以提供更多泊車位，運輸署正積極推展六個自動泊車系統先導項目，至今已物色到四個選址，包括荃灣區海盛路短期租約用地、深水埗欽州街與通州街交界公共休憩用地、上環中港道及柴灣常茂街擬議政府大樓用地。就荃灣區的先導項目，中標的短期租約租戶已於 2020 年 12 月中接收有關短期租約用地，並已展開自動泊車系統的前期工作，預計系統於 2021 年年底投入服務。

提供更多公共交通費減免及優惠措施

13. 政府一直鼓勵各公共交通服務營辦商盡可能調低收費及提供優惠，以減低市民的公共交通開支。現時，港鐵公司提供不同的票價優惠，包括港鐵都會票、全月通加強版、全日通、早晨折扣優惠、長者、小童優惠等。計及所有優惠計劃，港鐵公司於 2019/20 年度回饋乘客的優惠總值超過 35 億元。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港鐵公司亦由 2020 年 7 月 1 日起，提供有時限的八達通「程程 20% 車費扣減」等優惠。

14. 自 2019 年 2 月 17 日起，政府已經落實豁免專營巴士營辦商使用政府隧道及管制區的收費。各個專營巴士營辦商須把所節省的開支存入其專用的基金賬目，即「專營巴士豁免隧道費基金」（「基金」），基金的結餘將用於減輕該專營巴士營辦商的加價壓力。故此，乘客所需承擔的車費加幅將會降低，市民可享用更實惠而有效率的專營巴士服務。

15. 此外，政府去年優化免入息審查的「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透過適切地提高補貼比率及上限，進一步紓緩市民的交通費負擔。為了讓更多市民可以在疫情期間受惠於計劃，政府於 2020 年下半年暫時將計劃的公共交通開支水平由 400 元放寬至 200 元。鑑於疫情持續打擊本港經濟，2020 年《施政報告》宣布將有關措施延長六個月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間政府將繼續就市民每月超出 200 元的公共交通開支提供三分之一的補貼，每月補貼上限為 400 元。預計每月可惠及約 380 萬名市民。

檢討港鐵票價調整機制

16. 現行的港鐵票價調整機制，是 2007 年兩鐵合併時協議的一部分，以取替當時地鐵公司的票價自主權。機制具透明度，建基於公開、客觀的數據，並以「直接驅動方程式」為基礎，既維持港鐵公司財政穩健，確保能持續投放資源維持高水平的服務，亦回應社會對票價以及市民負擔能力等問題的關注。

17. 在 2013 年及 2017 年的票價調整機制檢討後，機制亦加入了有關嚴重服務延誤事故的罰款安排、分享利潤的機制，以及照顧市民負擔能力的安排。當中，港鐵公司會按業績表現撥出款項作票價優惠，與市民分享港鐵的經營成果。政府會繼續要求港鐵公司按機制調整票價之餘，適切回應市民的訴求，提供更多乘車優惠。

檢討政府隧道及橋樑的收費政策

18. 香港人多車多，路面空間有限，我們必須實施適當的交通管理措施，以控制路面上的車輛數目，而收取隧道費正是其中一項有效的交通管理措施。與此同時，在交通情況許可下，本屆政府會設法減輕市民、公共交通營辦商及運輸業界使用政府收費隧道和管制區的開支。

19. 行政長官在 2019 年《施政報告》表示，隨著屯門-赤鱗角隧道及將軍澳-藍田隧道相繼落成啟用，往來大嶼山和將軍澳的交通將會得以分流，亦為豁免有關隧道收費提供契機。屯門-赤鱗角隧道在 2020 年 12 月 27 日通車時已豁免隧道費，而青嶼幹線的使用費亦於同日獲豁免。當將軍澳-藍田隧道啟用時，新隧道和將軍澳隧道亦會豁免收費。

20. 至於其他政府隧道和青沙管制區的收費水平，政府在 2018 年《施政報告》建議研究按「擠塞徵費」的理念，全面檢討並重新制訂所有政府收費隧道的收費水平。「擠塞徵費」是按交通管理的需要，適度增減車輛收費以調節交通流量，合理分布隧道交通，紓緩交通擠塞，利便市民出行。運輸署已於 2019 年 7 月開展「擠塞徵費」研究，並會因應各項相關因素，適時就建議的收費方案和收費調整機制諮詢持份者。

增加泊車轉乘優惠

21. 政府的運輸政策是以公共交通為本，並以鐵路為骨幹。在此前提下，政府支持在合適的鐵路站或鄰近地點提供泊車轉乘設施，鼓勵駕駛人士停泊車輛後轉乘鐵路，減少車輛駛進道路交通擠塞的地區。政府會繼續鼓勵不同機構(包括港鐵公司)推廣其現有泊車轉乘設施，並研究為在鄰近港鐵站的一些目前未提供泊車轉乘優惠的停車場提供轉乘優惠。

運用大數據及創新科技提供交通資訊

22. 運輸署已於 2018 年 7 月推出一站式流動應用程式「香港出行易」，提供實時公共交通及駕駛資訊(包括不同出行方式的路線、行程時間及交通費用等)，方便市民選擇最合適的出行安排。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香港出行易」的累計下載次數已達約 225 萬，平均每天點擊率約為四萬次。

23. 運輸署一直鼓勵公共交通營辦商開放數據。自 2019 年 8 月起，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有限公司和新大嶼山巴士(1973)有限公司，以及港鐵機場快綫、東涌綫、將軍澳綫及西鐵綫的實時到站資訊及數據，已透過「香港出行易」及「資料一線通」發放予公眾免費使用。現時，港鐵公司正研究開放更多鐵路線綫的實時到站資訊及制訂落實細節。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及龍運巴士有限公司亦反應正面，已準備向政府開放實時到站資訊的原始數據。運輸署正進行籌備工作，預計有關數據可於 2021 年年中前，於「香港出行易」及「資料一線通」發放。

24. 在小巴方面，為便利專線小巴乘客計劃行程，運輸署已於 2020 年年底試行專線小巴實時到站資訊系統，透過「香港出行易」發放其中三條港島專線小巴路線的實時到站資訊，相關數據亦會以機器可讀格式透過政府「資料一線通」網站發放予公眾免費使用。視乎系統表現，運輸署計劃於 2021 年 3 月進一步發放約 70 條專線小巴路線的實時到站資訊，並會分階段發放餘下 500 多條專線小巴路線的實時到站資訊，預計在 2022 年全面覆蓋所有專線小巴路線。

25. 此外，運輸署亦一直繼續鼓勵停車場營辦商經「香港出行易」和政府「資料一線通」網站向公眾發放空置泊車位資訊，以方便駕駛人士尋找泊車位，減少車輛因道路上徘徊尋找泊位而導致交通擠塞的情況。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透過「香港出行易」發放空置泊車位資訊的停車場已有 416 個，其中 298 個停車場的數據亦已上載至政府「資料一線通」網站。

26. 就非政府停車場，政府自 2018 年年中起，規定新訂立私人短期租約收費公眾停車場的營辦商必須向運輸署提供有關停車場的空置泊車位資訊。至於私人項目的公眾停車場，政府會在合適的新地契內加入條款，要求發展商在有關新發展項目落成後，須向運輸署提供實時空置泊車位資訊。

27. 運輸署自推出「香港出行易」以來，持續優化其功能，當中包括於 2020 年 12 月將步行路線搜尋功能擴展至全港 18 區。該搜尋功能亦為視障或肢體傷殘人士提供合適的無障礙步行路線建議。因應市民需要及未來交通數據量的增加，運輸署會繼續提升「香港出行易」的功能及改善其用戶介面，豐富用戶體驗。

28. 此外，運輸署計劃分階段在本港安裝約 12 000 台新一代可支援多種付費方式的停車收費錶，當中包括全面取代約 9 800 台使用年期行將屆滿的現有停車收費錶。新收費錶配備車位感應器，並透過流動應用程式「入錶易」、「香港出行易」及政府「資料一線通」網站提供實時資訊協助駕駛者尋找空置泊車位，以減少車輛在道路上徘徊尋找泊位。新收費錶的安裝工程已在 2020 年年底展開，而新收費錶已由 2021 年 1 月開始分階段啟用。運輸署預計在 2022 年上半年全面完成新收費錶的安裝工程。

加強交通執法

29. 香港警務處(「警務處」)一直非常關注違例泊車的情況，並將打擊引致交通擠塞的違例事項定為重點交通執法項目。就根據《定額罰款(交通違例事項)條例》(第 237 章)處理違例泊車的執法工作，警務處在 2020 年合共發出接近 270 萬份違例泊車定額罰款通知書(臨時數字)，較 2018 年及 2019 年發出的通知書數目，分別增加 33% 及 89%。

30. 為進一步嚴厲打擊違例泊車，警務處亦透過科技協助前線執法人員提升執法成效。在 2020 年 4 月，警務處已於全港各警區開展電子定額罰款通知書先導計劃，讓前線執法人員以手提裝置讀取違泊車輛的資料，並即時列印定額罰款通知書，以減少因手寫發出違例泊車告票而造成的人為錯誤，從而提升整體執法的準確性。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警務處已發出約 100 萬張電子違例泊車定額罰款通知書。警務處正研究擴大先導計劃，以涵蓋《定額罰款(刑事訴訟)條例》(第 240 章)下的交通罪行(例如車輛在巴士站違例停車及在限制區內讓乘客上落或裝卸貨物等)。另一方面，根據《定額罰款(交通違例事項)條例》，警務處須把定額罰款通知書固定在涉事車輛上，或親自送交掌管涉事車輛的人士。為進一步加強執法效率，我們正聯同警務處研究修訂相關條例，以擴大送達定額罰款通知書的途徑(當中包括電子方式)。

推行公共交通工具優先的道路措施

31. 運輸署一直研究推行公共交通工具優先使用道路的措施，以善用有限的路面資源。現時香港各主要幹道在路面及交通情況許可下，均設有不同的巴士優先使用設施，例如巴士專線¹和巴士專用入口²。巴士優先使用設施可以讓巴士在較短時間通過繁忙路段，減少行車時間。運輸署會按服務需求及實際路面情況，設置供所有巴士及只供專營巴士使用的巴士專線／巴士專用入口。

32. 在落實設置巴士專線時，運輸署會評估有關路段是否可承受設置巴士專線後的交通流量、對其他道路使用者的影響，以及對巴士服務的整體效益(如減少行車時間)等。截至 2020 年 11 月，全港有 80 條巴士專線及 14 個巴士專用入口。

33. 至於其他公共交通工具，運輸署亦有設置的士及公共小巴上落客點和總站，並在交通情況許可下放寬部分禁止停

¹ 巴士專線是只准「專營巴士」或「專營巴士與非專營巴士」使用的行車線，其他車輛需使用與巴士專線並行的行車線或其他替代路線。

² 巴士專用入口泛指一段較短的巴士專線，一般在不影響道路容量的情況下，以便巴士以更直接的路徑駛進目的地或其他行車路線。

車限制，讓的士及專線小巴使用，以方便他們營運及提升服務質素。

34. 另外，運輸署已於 2019 年年底推出「請讓巴士」的巴士友善交通措施，引入新設計的「請讓巴士」交通標誌及「慢駛」和「請讓巴士」道路標記，同時亦在部分專營巴士車身背面貼上「請讓巴士」標貼，提醒駕駛者在有需要時減慢車速或停車，讓路予從巴士站駛出的巴士進入鄰近行車線，使巴士服務更暢順。

制訂單車友善政策

35. 政府的政策是在道路安全及可行情況下推動「單車友善」環境，以促進單車作綠色的短途代步工具，減少使用機動交通工具。運輸署會繼續在新市鎮締造「單車友善」環境，透過顧問研究建議改善現有單車徑和單車設施，包括增設單車泊位，以及在一些急彎、陡斜坡道和行人過路處增設安全設施，以確保騎單車人士及行人的安全。第一批涉及約 100 個地點的改善工程已於 2018 年年中完成，共增加了約 1 000 個單車泊位。第二批改善工程涉及約 450 個地點，有關工程已於 2020 年 2 月開展，預計於 2021 年年底完成。就第三批涉及餘下約 160 個地點的改善工程，運輸署正與路政署商討有關改善工程的設計及施工事宜。

發展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運輸及房屋局

2021 年 2 月

2020年11月18日的立法會會議

陸頌雄議員的

“紓緩道路交通擠塞”議案

經陳恒鑽議員修正的議案

鑒於香港人口持續增長及經濟活動持續增加，令交通需求的壓力不斷增加；本港一直奉行‘鐵路優先’的公共運輸政策，以紓緩交通擠塞的問題；然而近年道路交通擠塞的問題依然嚴重，影響市民日常出行；事實上，本港無論在交通網絡規劃、運輸基礎設施、道路設計，以至公共交通管理上均存在問題，因而令道路交通擠塞的情況越來越嚴重；就此，本會促請政府盡快全面檢視公共運輸規劃及政策，以紓緩道路交通擠塞問題；具體措施包括：

- (一) 在進行城市設計及規劃時，逐步將重要的商貿發展區轉移至其他地區，並帶頭將政府部門遷離核心商業區，以分散車流量；
- (二) 盡快展開第四次整體運輸研究，全面檢視各公共交通工具的定位及角色，並就擴展道路基礎設施作規劃；
- (三) 盡快落實《鐵路發展策略2014》內建議的各個鐵路項目，並及早規劃未來的鐵路網絡，例如重新研究增建可伸延至沙田的屯荃鐵路，及東九龍綫、研究發展‘第二條南北走廊’(簡稱‘東鐵二綫’)及小西灣延綫等，以紓緩各區的交通擠塞；
- (四) 增加商用車輛及公眾泊車位供應，當中包括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檢討泊車位數量與車輛數量的比例、在‘一地多用’的原則下，在新發展及重建項目增加智能停車場的試點，以及鼓勵私人發展商和政府部門善用建築物的地下空間設立停車場等；同時，制訂措施控制私家車數目的增長；

- (五) 提出更多公共交通費減免及優惠措施，例如減免政府隧道及橋樑對各公共交通工具的收費、由政府推出跨公共交通工具轉乘月票計劃、降低現時免入息審查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的門檻，以及成立票價穩定基金等，從而鼓勵更多市民乘搭公共交通工具；
- (六) 檢討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的票價調整機制，包括引入‘盈利指數’，以更有效反映公司的盈利情況，從而訂立更合理的鐵路票價水平；
- (七) 盡快檢討政府隧道及橋樑的收費政策，包括研究劃一或適度地調整現時三條陸上隧道的收費，並提出一套無須紅磡海底隧道及東區海底隧道大幅加價以分流三條過海隧道的收費方案，以分散車流量，以及取消青嶼幹線的收費，從而減少車輛因輪候繳費而引致交通擠塞；
- (八) 於主要公共運輸交匯處的公眾停車場提供泊車轉乘優惠，並鼓勵私人營運的停車場提供類同的優惠；
- (九) 加強大數據及創新科技的應用，包括完善政府及各交通機構的服務資訊系統，並增強相關應用軟件程式功能，以提供一個綜合公共交通運輸工具(包括專營巴士及小巴等)的實時車務班次和車務狀況資訊、提供空置政府及私人營運的實時泊車位資訊、全面引入監察違泊黑點的系統，以及研究引入駕駛輔助技術的可行性及其相關法例配套等，以改善路面交通擠塞；
- (十) 積極推行公共交通工具優先使用道路措施，並於繁忙時段設立更多巴士專線，以鼓勵市民乘搭公共交通工具；及
- (十一) 制訂全面單車友善政策，鼓勵市民以單車代步，減少使用車輛。